

证券代码：301268

证券简称：铭利达

公告编号：2025-021

债券代码：123215

债券简称：铭利转债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司将于2025年2月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月22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5年1月2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深圳市达磊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2,893,800	38.22
2	张贤明	40,209,480	10.05
3	宿迁赛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79,480	6.52
4	郑素贞	14,951,800	3.74
5	深圳市红土智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688,000	3.67

	—深圳市红土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	邵雨田	13,279,200	3.32
7	卢萍芳	10,874,880	2.72
8	宿迁赛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77,280	2.34
9	陶红梅	8,692,920	2.17
10	陶美英	8,692,920	2.17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1	宿迁赛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79,480	14.49
2	郑素贞	14,951,800	8.31
3	深圳市红土智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688,000	8.16
4	邵雨田	13,279,200	7.38
5	张贤明	10,052,370	5.58
6	宿迁赛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77,280	5.21
7	傅丽萍	8,676,400	4.82
8	杭州剑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48,600	4.47
9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417,300	3.01
10	东莞证券—宁波银行—东莞证券铭利达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01,000	1.94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